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547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6792056_112305478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1學
年度語文領域客語文分級教材結合教學運用方式研習」，
請鼓勵相關人員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2年6
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848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訂定客語文為本土語文
課程之一，並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學習階段納為部定課
程，為利學生學習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研編客語文
分級教材，並為增進教師客語文教學資源運用及素養導向
設計實作能力，規劃辦理本研習。

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

- 1、學校客語文課程教學之承辦人或相關人員。
- 2、各縣市有客語文教師協會，薪傳師協會派員出席。
- 3、有興趣了解客語文教學之教師。

大直高中 1120629



NHAA1123007334

(二)時間：112年7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5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三)地點：線上視訊（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zrq-uhuqonr>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（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）【研習代碼：3879428】，全程參與核予5小時研習時數。若無法於前述網站登入報名者，請填寫報名表（如附件）並寄至承辦人信箱（tsailin@mail.nutn.edu.tw）。

(五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7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報名截止。

(六)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承辦人員楊小姐，電話：（06）2133-111轉5771、e-mail：tsailin@mail.nutn.edu.tw。
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 2023/06/29 文
交 18:05:07 章